

歐文的警告〔罪的策略是引誘人有一種安全的假象感覺，成為突擊的前奏〕

我們經常在我們知道以前，被罪帶入異狀的感情、愚昧的想像之中，對於不良善沒好處的事，心中竊喜。當人在做…另一端的一件事之時，…罪就在人心中開始工作…將它帶開來而進入邪惡有罪的事情之中。不錯，有時候當人認真地在進行任何一樣罪的治死之時，爲了要彰顯罪的能力，它總要藉著某種方法，將人心帶開，與特定的罪調情，爲了尋求該君的毀滅。…我知道，在信徒的一生中，沒有一個重擔，要比這些身不由己的突擊，來得更重了。…關於這些事，使徒說出他的埋怨，羅馬書七 24。…〔Owen, Works, VI:192f.〕

與罪的爭戰是一生之久的

有時候，一人思想或盼望，透過恩典，他可以完全豁免、不做這種不勝其擾的囚犯。在人有些秘密的享受神、有些完滿的恩典的供應、從流浪中有些回頭、有些深刻的苦難、有些澈底的降卑時，這個可憐人就開始盼望，他現在可以脫離犯罪的律。然而過了一段時間…罪又發作了，它的老站台又生效了。…〔Owen, Works, IV:204.〕

John Owen, *On the Mortification of Sin in Believers: the Necessity, Nature and Means of it*

歐文約翰，治死罪〔論治死信徒心中的罪〕

❖ 分章主題

治死罪的必要性〔**The necessity of Mortification**〕

- 第一章 羅八 13 列出整個論述的根基¹
- 第二章 不斷殺死罪，否則它要殺死你
- 第三章 聖靈爲這工作的作者
- 第四章 我們的屬靈生命繫於治死罪

治死罪的本質〔**The Nature of Mortification**〕

- 第五章 治死罪不是什麼
- 第六章 治死罪是什麼
- 第七章 實踐治死罪的第一大原則
- 第八章 治死罪的第二大原則
- 第九章 治死罪的第一具體指引
- 第十章 治死罪的第二具體指引
- 第十一章 治死罪的其它五條指引
- 第十二章 默想神完美的威嚴
- 第十三章 勿讓你的心/假平安欺騙你

治死罪的途徑/媒介〔**The Means of Mortification**〕

¹ 這節經文概括了所有信徒，也就是那些「不屬肉體，乃屬聖靈」（第 9 節）的人的責任。上帝鼓勵信徒與罪爭戰。若我們好好地對抗罪惡，我們就必活著。治死罪的結果是豐盛的生命。但是爲了避免我們對自己的力量過分自信，我們必須知道，「這是聖靈的工作，唯獨靠著基督，我們才能經歷到勝利。」（第 3 頁）聖靈使我們有能力和內住在我們心裡的罪爭戰，正如基督使我們的舊人（舊的生活方式）和祂同釘在十字架上（羅六 6）一樣。當我們治死我們的罪性，我們的喜樂、安慰、活力就會逐漸活過來。

第十四章 最後的訓誨—對基督除滅罪的能力和權柄的活潑信心

第一章 神的應許與信徒的本份〔羅八 13 列出整個論述的根基〕

你們若順從肉體活著，必要死。若靠著聖靈治死身體的惡行，必要活著。

在羅馬書八 13 中，使徒保羅以兩種生活方式向他的讀者提出挑戰。第一種生活方式是，「你們若順從肉體活著，必要死。」第二種生活的方式是，「（你）若靠著聖靈治死身體的惡行，必要活著。」本書的目的是研究第二種生活方式。

首先，分析組成這節經文的字詞或短語。

- (1) 這節經文以「若」字開頭。保羅使用「若」來表明治死身體的惡行和活著之間的聯繫。就像對一個病人說，「你若吃藥，你很快就會好轉。」病人得到保證，只要他聽從勸告，他的健康就會改善。同樣的，此節經文的「若」字告訴我們，神已命定「治死身體的惡行」作為「活著」萬無一失的途徑。所以，真正地治死罪與永生之間存在著不可分割的聯繫。「若你治死罪，就必活著！」
- (2) 「你」：這個本份和應許所指的對象是誰。「你」是指：第一節中所描述的信徒，是「那些在基督耶穌裏的」人；「不屬肉體，乃屬聖靈」的人（9 節）；有聖靈住在其中的人（10、11 節）。期望任何不是真信徒的人履行這本份是愚昧且無知的。如果我們認真思考保羅寫信給誰，又在告訴他們做什麼，我們就能作出以下結論：

真信徒，就是確實脫離定罪狀態的人，他們仍舊必須一生努力，治死罪在他們裏面殘餘的勢力。〔稱義→成聖〕

- (3) 「靠著聖靈」這片語是指履行該本份主要的起因或途徑。這裏的聖靈與第 11 節的聖靈是相同的。祂住在我們裏面（9 節），賜給我們生命（11 節）。祂賜給信徒兒子的心（15 節），在我們軟弱時扶助我們（26 節）。所有其他試圖治死罪的方式都是無用的。人們從古至今試圖用別的方法治死罪（參：羅九 30~32）。保羅說，「但是，這是聖靈的事工。」只有祂才能作成這工。試圖按照你自己的想法，憑著自己的力量治死罪，就是在自立為義。這就是一切假宗教的本質。

(4) 「治死身體的惡行」這短語是要我們踐行這實際的本份。

- a) 「身(肉)體」是什麼意思？它是「邪惡的本性」的另一相似說法，保羅在本章屢次提到它（見 3、4、5、8、12、13 節）。保羅強調聖靈與邪惡本性之間的區別。身體是內住之罪用來表現自己的器具。因此保羅使用「身(肉)體」這詞來代表人天然的敗壞和墮落。
- b) 「惡行」是什麼意思？這是指邪惡的本性所生出的邪惡行爲。加五 19 對這些行爲有所描述，保羅在那裏列舉了這些「惡行」的一些例子。保羅主要關心的不是外在的「惡行」，而是內在的起因。需要嚴厲對付的是那產生這類惡行而未被遏止的邪欲。
- c) 「治死」是什麼意思？這是一個形象的說法。想像一下宰殺牲畜的情景。宰殺牲畜就是要奪去它的活動能力和生命，使它不能再活動、隨意行事。這也是這一詞的含義。邪惡的本性（或殘餘的罪）被比作一種個性——「老我」，帶著它一切的根源、能力、聰明、詭詐、力量等等。保羅說它必須被治死，它的力量、權勢和生命必須被聖靈除掉。

從一個意義上說，這事已經作成了。聖經說老我（舊人）已經和基督同釘了十字架（羅六 6）。我們已和基督同死（羅六 8）。這都是在我們重生時發生的（羅六 3~8）。然而，每一個信徒仍然存有殘餘的邪惡本性，這些殘餘不斷地伺機表現自己。治死這殘餘的邪惡本性乃是每一個信徒的本份。我們必須不斷地盡這本份，目的是不讓肉體的情欲得逞（參：加五 16）。

- (5) 「必要活著」這句短語所提供的應許鼓舞著眾信徒盡這本份。此處所應許的生命與先前所警告的死亡形成對比，「若順從肉體活著，必要死」（參：加六 8）。保羅所想的或許不但是實在的永生，也是在基督裏屬靈的生命。所有的真信徒都擁有這生命，但他們會失去這生命帶來的喜樂、安慰和力量。另外，保羅寫道，「你們若靠主站立得穩，我們就活了」（帖前三 8），意思是，我的生命如今於我有益；我必從我的生命中得喜樂和安慰。類似地，使徒在此是說，「你在今生過美好、充滿力量和安慰的屬靈生活，將來就必得永生。」

如果我們照此領受這應許，我們就擁有遵行這本份更大的動力：

我們屬靈生命的力量和喜樂，取決於我們是否能治死邪惡本性的惡行。